

女殇

王君著
作家出版社



女人是男人的家
女人走到哪里，家就挪到哪里
女人是家的灵魂
家是失败者疗伤的地方
是成功者烤火的地方
是所有男人出发的地方
女人是男人的学校
认识女人的男人，才是完整的男人

王
君

作家出版社

殇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女殇/王君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5. 3

ISBN 7-5063-3211-6

I. 女… II. 王…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16665 号

女 殇

作者: 王 君

责任编辑: 贺 平

装帧设计: 张晓光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389299 (邮购部)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chubanshe.com

印刷: 紫恒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30 × 1230 1/32

字数: 264 千

印张: 9.5 插页: 3

版次: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3211-6

定价: 18.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引 子	/ 1
第 一 章 追寻丽影	/ 3
第 二 章 天 灾	/ 17
第 三 章 原 罪	/ 36
第 四 章 灯影下的生意	/ 57
第 五 章 失 身	/ 92
第 六 章 另一个悲剧	/ 117
第 七 章 没有早晨的女人	/ 147
第 八 章 窗外的陌生男人	/ 183
第 九 章 一笔交易	/ 218
第 十 章 染 病	/ 234
第十一章 复 仇	/ 260
第十二章 重放的郁金香	/ 285

引子

我出生在古老的西岐城边，它是全球最早的都市。我说的不是今天的岐山，而是有山有水的周至。

也许因为我要出生，这块土地才准备了绝佳的风脉地运？这里和我结下了不解的情缘，它让我永远恋念着这块土地和土地上淳朴厚道的父老乡亲，还有那些没有思维的生灵万物，也许这就是血浓于水吧。

在母亲孕育我的时候，我扮演了她体内特殊的“寄生”物而使她备受“凌虐”。十月怀胎后，我崩断了统体纤维，在母亲撕裂的阵痛中降生，我的灵魂深烙着母亲孕育我时的沉重和疲惫，铭刻了我出生时她剧痛的惨叫、她在痛苦中扭曲的面容以及她那颤抖的指缝中留下的根根发丝。母亲的目光总是那么凝重而朴实，那么弱小善良，又那么高贵而庄严。

母亲六十八岁的时候，偏瘫剥夺了她行动的自由，病榻之苦，我心凄凄，又无能替娘分疾代痛而疚心愧肠。在为母亲擦洗身子时，第一次看见了母亲生我的生殖器官，本能的羞涩感忽而涌现，似乎有种大逆不道的负罪感升向心头。随着毛巾擦洗的滞慢，那种感觉慢慢消失了，我心中升起了祥和的感觉，那就是爱，是亲切，还有高贵……我又一次感到了母亲的圣洁伟大。

尽管如此，我却没有勇气把我的认识讲给他人，顾虑他人会把“不知羞涩”的“罪名”背着儿时骂出口，至少会说我是个傻子。我又不愿苟同于周围的认识——相悖者除非是从石缝里蹦出来的！

一个偶然的时机，我找到了知音，那是在刘家修建房子时偶尔听到的。

遗憾的是，知音却比我整整大了几千岁！

泥水匠崔八指着刘家新落成的房子顶端，述说了在这块土地上延续了数千年的史实，令我叫绝不迭。

我看遍了家家屋顶的象形物——几千年一直保留下来的女性生殖器官。无论草屋民居还是庭台楼阁；无论豪门吏府还是殷实的深宅大院，房屋最高也最中心的屋脊处都供奉了那个他们认为值得敬仰的象形物。我感慨古人的真诚，我慨叹女性在祖先心中的位置和份量。那种崇高感是任何一种伟大都不能望其项背的。

这一次，我更深刻地看见了女性的根本——人类所有伟大的象征与源泉。

正是因为她无比尊贵，子孙们才用布衣包裹得严严实实，不愿“她”显露或受到伤损。正是因为她无比高贵，子孙们才把“她”供奉在自己生活的屋脊正心，生存的最高境地上。她是人类发展和繁衍之根蒂，也是所有子孙疲累后缓冲精力，寻找慰藉温馨的家园。

母亲是男人的家，女人的家，所有人生存的家。家是失败者疗伤的地方，是成功者烤火饮酒的地方，是所有人——无论伟大还是平凡的人——出发的地方。

老人们这样说，一代又一代说给了他们的子孙。

男人若死了妻子，人们会说：某某人把家失了。或者说：他，失了家……

儿女结婚了，人们又说：某某人成家了。

女人走到哪里，感觉中的家就挪到了哪里，女人是家庭的灵魂。

女人是伟大的，女人是圣洁的。我要讲的就是一个关于女人的故事。

第一章

追寻丽影

1

3

路难走，走出条路更难。你得认命！老天爷高兴了，让你生在宽敞平坦的大路边，不高兴了，让你生在弯曲不平的小路旁，老天爷一生气，坏了，眼前的路再多，你却没了选择，那叫绝路。

都峪市是个很古老的城市，路自然的也就多了：有人踏出来的路，有刻意修筑的路。宽路、窄路、大路、小路、直路、弯路、上坡路、下坡路、水泥路、沥青路、十字路、丁字路，最时兴的路是高速路，是阳关大路，那条条大路通京都的阳关大路。那是人修的，不是走出来的，是用了手段的，没条件的人你别走，一不小心会出车祸。想走这种路的人很多，走这种路的人也多，都峪市很多人却没走过，也不奢望从这条路走上去。

城里最多的是巷子路，狭窄拥挤，人多腿稠绊来磕去的，不忍着就得招惹是非，麻烦大了还得吃官司。巷子路少灯没亮的，走这种路的人不“显眼”，儿子走了孙子过，天天如一，还得走下去。难走归难走，没脾气！

最熬煎人的还数那种有路不能走的绝路。

我说的故事，就是从这条没人愿意走，也没法走的绝路开始。

都峪市最大的胡同路尽头分了个岔，叫岔路，岔路左边便是几百年来

一直没啥变化，一上一下的鱼脊路，鱼脊路最邪乎，在这鱼脊路周围长大的人，无一例没在这里跌过跤。鱼脊路紧连的便是黑灯瞎火，四季不见日头的绝路——“此巷不通”。

故事的主人公就住在了这个绝路口，破瓦房二楼靠左山墙的那间小房子里。

真没想到，四个多月的辛苦奔波，却在这种地方找到了故事的主人公，我长长地松了口气：

“咳！非得逼我到这死胡同里才如愿以偿呢！”

我站在这个不算多大，却很古老的门楼前，先享受享受百多天来辛苦后的成熟感和喜悦心情，忽然发现眼前的破旧房屋有些特殊：不太厚的灰尘下隐压着精致的雕刻工艺，个性的建筑风格显现着明末清初的特征，我下意识地想到了是个大户人家宅院的一角。虽然残缺不全，依旧保留了设计人当初的寓意和特别的个性，色彩陈旧差点被我一时忽视。特厚且高的门槛镶在了一对活泼生动的石狮腰间，隐现出勃勃刚性与铮铮内涵。我仔細了起来，这才发现壁头上钉了块门牌样的铁皮，擦去尘土，露出了模糊不清的四个字——“旧宅保护”。

忽的，我的心涌现了种厚重的情绪，这座饱经风霜的古宅院似乎和我四个多月来的辛苦奔波有着某种牵连，或者说有种“旧宅保护”的情感，又一时说不清，记忆不觉返回了追踪主人公的那些日子。

采访的认真胜过了任何一次的激情与冲动：虽然她是个底层社会苦苦挣扎的女子，相反，我却以为是个骇人听闻的故事。

在虚虚实实又众多的传闻中，第一个采访的是主人公一直关照的花发老人。也许，老人的孙女段小凤和她是同行，也许，死去的段小凤给老人留下了孤独凄惶的原因，故事的主人公担起了赡养老人的担子。老人的感激一次次击撞着我的心，唠叨不完地讲述着我想得到的素材，同时更加重了我决心找到故事的主人公的支持力量。和老人分手时是个风雨交加的黄昏，小路的泥水深浮足面，我只好把鞋提在手里，光脚丫走上沥青路。

以后的多次扑空差点让我泄气。好不易又得到了消息，故事的主人公

我谨慎地表白着自己的来意，总有种他一不高兴会把我撵出去的感觉，“有人说你，你知道她的下落？”

“她——”他愣了一下，又恢复了平静，“我怎么会知道！”

我的心咯噔一下，马上又反应了过来，他肯定知道，他听到于金香的名字时的表情就是信号！我来了信心，笑了笑说：

“是这样，先生！我想写一个纪实长篇小说，所以……”

“我讨厌你们这些从来不说真话的记者，为了……”他一下抢过了我的话，斜侧着傲慢的头，嘴唇嚅动了几下，却没说下去。

我被他极不礼貌的行为和突然的回答噎住了，大脑反复交换着他说的话和行为举止，忽然又明白了：他是把我当成了新闻记者，而记者在某些人的心目中没有好的印象，我忙解释道：

“不，我不是记者，是写书的，是作者。”我陪着笑脸，配合着比划的手势。

“著书的？进来吧！”他转过了身子，转动着一侧轮子拐了回去，我随了进去。

老六的家很讲究，墙架上有序地排放着重叠的书籍，宽大的桌面上支了个老式笔架，悬吊着十多支粗细不一的毛笔，桌子的左角放了个直径约40公分的蓝色陶筒，不规则地插入了几幅卷起的字画，二龙戏珠的端砚紧挨于旁，也许他以此消磨着残余的时光！我把目光移向了光亮处，斜窗的幔帘下对应着四人台座，茶具干净地摆放在了茶几上，对面的墙壁上挂了幅于右任先生的墨宝。我不自觉地看了眼他那与环境格格不入的形象，不能相信如此雅致的环境和有序的布局会是眼前这个粗鲁的男人所能达到的境界。我试图打问一下他的职业或者文化状况，目光却被桌上的照片吸引了过去，我朝它走去。

“于金香就是她。”他突的来了句，粗犷的声音止住了我的步子，稍作迟疑后目光又瞄向了那张照片。

我端详着镜夹中朴素又文静的模样，回想着人们对故事的主人公的评说，对照着我曾经勾画的她的形象——她，是那个于金香吗？

乌黑的长发披肩而下，显长的睫毛和细俏的弯眉互衬着藏神的眼睛，给人一种秀重又文静的清纯感。高高的鼻梁下压了张恰到好处的小嘴巴，如是雕刻家有意设计的工艺品，适度地镶在那张蛋型脸上。除了发际占据了额头的比例外，简直无可挑剔。我真不敢相信照片的人物会是个乡下来的妹子。我不自觉地仰起了头，又是张放大的全身照映入了眼帘。

“是很美。可真正的美并非你所看到的！”老六似是自语，又好像在对我说。

我凝视着那副挂像，修长的身段窈窕出随高就低的线条，支撑了副清秀的容颜；婀娜柔美，不禁感叹了句：

“真是亭亭玉立！”

我的目光又停在老六脸上，有几分血气，有几分刚毅。男人们也许都有相同的心理：漂亮的妻子或情人会激起同性潜意识的妒嫉；高雅端庄的妻子或情人会引起同性对他下意识的尊重；文静清秀的妻子或情人会使同性出现怜惜和遗憾不如的心理情绪。眼前这朵娇纯的花朵怎么会长在这株粗枝大叶的“树”干上呢！看来此人必有过人之处，只是自己暂时不得其解而已。我认真地对老六开始了审视！

老六严肃得像尊泥雕，虽然没有冰的冷硬，可一下子要融化他看来很难。他能否配合我把这次采访顺利完成呢？我俩的目光忽然撞在了一起，我不自觉地挪开了，移到桌面的那张半身照上。说真的，我有点怯！

“说吧！”他忽然说道，冷硬得让我难以接受，“说下去，最好别让我讨厌，我不喜欢和无聊的人打交道，特别是那些常常打自己嘴巴的记者，为把高音喇叭吹破，连脖子的筋都能爆出血来！”

“你能告诉我她住在哪里吗？”我急功近利，一针见血。

“不知道。”他冷冷地回了句，我噤住了。你怎么这个脾气，是你让我说下去，怎么又……他又说道，“她不可能让我知道她住在哪里。我也不配知道她住在哪里！”

“为什么？”

“我……”老六用摇头代替了要说下去的话，眼圈却红润了，摇头的样

子很是伤悲。

我觉得奇怪，眼前这位体魄雄健，粗犷冷漠的大男人，怎么会有这种表现呢？严肃中的苦酸透视了些许的软弱，他的表情反而阻住了我想问下去的打算。庆幸的是，这种行为却给我留下了重新审视他的空间：浓黑的胡须占去了厚钝的上唇，眼窝是陷进去的，好像专为突出眼球才配置在那副令人生畏的脸上，把颧骨也拉向了耳根，凹陷的两腮使下颈部显得特别超长，累赘的厚唇影响了语言的便利，活像一头森林中钻出的大猩猩，对视时总让我有种恐惧感！要是在大街上和他相撞，保证不会和这样的人打声招呼。

“你能告诉我她是个什么样的女人吗？您是怎么认识她的？譬如……”

“一个可怜又可爱的女人，”他抢过了我的提问，“一个凶残又善良的女人，一个曾经‘下流’然而又纯粹的女人，一个散发着巨大诱力又让人慨叹不已的女人，让男人不忍走开又不得不离开的女人，咳！不，不可思，思议……我，我曾为她发疯，为她骄傲，也为，为她成，成了残疾！”

8

老六沉重地低下了头。我已看到了他的眼泪！这个膀阔腰圆的家伙能当着别人的面把泪流出，也许并不是我所认为的那么不好接近，我的信心增强了。

“你很爱她？”我试探性问道。

“是的，我爱她。”他说。

为了掩饰尴尬，我把目光又挪向了桌面的照片，心却打着如何谈下去的算盘：从他受伤的神态和无奈的痛苦中，他还在思恋的折磨中纠缠未息。从他对故事的主人公投入的情感上，我预感到他会配合我了却此行心愿的。

“对不起，我不该……”

“不，”他忽的抬起了头，“你的到来我很高兴，和蒙冤人看到一线希望一样。我也曾有过这样的想法，把这个故事讲述给人们，她是个不寻常又大度的女人，男人们自愧不及的女人，却因我乱无头绪而常常自责。”

“如果我能为你做点什么的话，噢！我是说我可以代替你把你想说的……”

“我可以告诉你我知道的一切，”他说，“一切。因为我爱她。我接受了整整十七年的教育，怀着超常的理想，努力于机关的事务中。可我的命不好，没有达宦背景而平步青云，只有政绩对良心的安慰。……唉！我已是死过一次的人了，”他拍了拍瘫痪了的双腿，“可我必须警告你，别把丑陋省略，把真实贪污。否则，我会用这条残疾的身子换条命，当然是你！”

“我可以向你保证，”我忙答道，“我决不歪曲事实。”

“我追求过她，现在依然爱着她。我是在红太阳娱乐城认识她的，我喜欢去那里，因为我好猎奇。我算有钱人吗？我的弟兄们都叫我老大，我也的确是他们的老大。”

“红太阳娱乐城的老板叫朱鸿，他为权贵们提供了玩世不恭的场所，权贵们又做了他‘强奸’人性，玩弄弱者的保护伞。”他顿了顿又说：“任何时候我都会骄傲自己至少比那些奸商和权贵活得透明。”

我第一眼见到她的时候，就决心把她从这个任人宰割的羔羊群中解救出来，机会却一直和我无缘。每天晚上，都眼巴巴看着她提前被人定了“座”，那些近水的“楼台”全是老板朱鸿的座上客——电视上不时露脸和曾经露过脸的人。她成了他们专用的肉体玩具，成了他们发泄兽欲的性器具。我恨死了那群披着人皮的鬼怪，我发誓要救她出去。我相信我有能力让她过上正常人的日子。谁知，她却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

“目的？她有不可告人的目的？会吗？一个无依无靠的女孩子能有这种目的吗！”

“是的。”他慢慢低下了头，屋子反而沉寂了下来。我的焦急和他的沉稳，具体说和他的行为形成了绝对反差。想问，又怕不妥，只好等待。过了会儿，他又道：“是个可怕的目的，她心底的秘密谁也弄不懂，尽管我用真诚打动了她的心，那个秘密……咳！”

随着咳叹，他又摇了摇头，那副让我恐惧的模样和此刻平和的言行极不协调。

“你知道吗！这个秘密也许是我此行要得到的关键，噢！应该说是最大的愿望！”我急不可待。

“你还不明白吗！你说你能保证写作的真实，难道《说岳全传》的作者不知道害死岳元帅的真凶是康王赵构吗？他为什么要把罪过归于丞相秦桧呢？你能把真实写入你的作品吗！”老六投来了尖锐的质问，好像我是曾经失信过他的人一样。我虽然没有回避，顾虑却涌上了心头。

“你说过，你会将一切告诉我！”我的目光同时刺向了他，心却有点儿虚。

“不可能反悔，我会实践我的诺言。”他真是个耿直的性格，这样的人真适合于激将法，我的经验告诉我他正是这样的人。

“可是，可是你现在正在违背你的诺言！”我紧追不放，同时暗暗庆幸他进了我的圈套。

“可我必须保证对她的承诺。我是个男人，男人，你知道吗，先生！”

他说的也是，怎么可以因我而失了对他所爱的人的承诺呢？

老六深沉地长叹了一口气，“太相似了，”他又忽然说道，“这个现实和我的从前完全相同，我在弟兄们的抬举下把老六变成了老大，吃着弟兄们弄来的饭，花着弟兄们玩命换来的钱，他们却永远不能超越我的地位和享受，我反而指手画脚地斥责他们的不是。嘿嘿！和她这个软弱无力的妓女的命运一样：权贵们侮辱了她，有钱人玩弄了她，反过来唾骂她是婊子，指责她是传播性病的媒介，社会的污染源，哈哈哈哈哈，可笑哪！真正的罪过又该谁来承担，死了也没块属于她栖身的净土。玩世不恭者却一个个大摇大摆地被喽罗们簇拥进‘圣贤’的墓地，嘿嘿！人一神一不—公！”

老六一字一板地数说着内心的不平与压抑，言行中充满了对故事主人公遭遇的同情和深厚的眷恋。我还是老主意，用激将法要他说出我要得到的秘密。

“对呀！干么你要把那些不公隐藏起来，这种做法和权贵们的‘叶公好龙’有什么两样，你正是用不公对待了你心爱的人。”我的语气很激昂，

“你并不是真正的你，也不是一个真正的男人，有什么资格说出爱她的话呢？”老六听我这样说，他“突”的站了起来，“噫”的又坐了下去，看样子他的双腿已完全失去了功能，从他愤怒的目光中，我有种马上被轰出去

的危险。

“有，是她改变了我，是她感化了我，是她使我扭曲了的人性回归。如果没有曾经的恶作剧的话，完全有资格拥有她。”

“那你又为什么，为什么不敢面对事实呢？”我在激他。

老六却转动着轮椅朝书架前移去，他按亮了顶灯的开关。我下意识望了望窗外，不夜城的路灯已替代了白昼的余光，天黑了。

很长一段时间后，他抬头看了看我，停了会儿，很无奈地说：

“请，请别笑我，真的，不能提到她的名字，提到她我就……就，请谅解，真，真的，是……”他的眼圈又红了，嘴唇连续抽动着，牙肌也咬了出来。我又一次感受到他对故事的主人公深深的痴情。

“她，她的目的是，为了杀，杀人。”他用了很大力气才说了出来。

“杀人？为什么？”我吃了一惊，“为什么她要杀人？”

“报仇！她要报仇！”

3

11

两个月后，偶然看到了一篇消息，日报刊登了篇题为《不留姓名的女人》的文章，内容和我的主人公很是相似，在文章作者的帮助下，我终于站在了她临时租住的这座古宅院前。

我的目光慢慢地移向了院内，边看边进了院子。右厢房的门窗很是破旧，却仍有种呼应于左厢房的倾向，遗憾的是，左厢房早已不复存在。后楼是两层的，木刻的栏杆裂开了无数条大小不一的缝隙，却未能影响整体工艺的完美与精巧。房脊的正中架了个瓦构的象形物，和女性生殖器官完全相似，又一次勾起了我几个月来的见闻与感动，那个象征着神圣不容侵犯的象形物。

都峪所在的上千里川道中，无处不见这一令人感慨不已的象形物，除庵观寺院外（有些庵院同样也有），任何一座民用建筑物顶端，房脊正中都

少不了这个象形物——女性生殖器官。是用两页瓦或多页瓦合做而成的，意思是母亲为家，是家上之家，母亲是家的灵魂。

传说周武王驾崩前，托孤三岁太子周成王于周公姬旦。周成王年幼，不能临朝理政，周公每日身背幼主面朝，早朝时先请同僚们指出自己昨天的过失，然后议政。周公为报武王姬发生前知遇之恩，废寝忘食，唯恐大意误国。为此，他在西岐城头堆满金山，以示招贤诚意。各地贤士纷沓而至，却无人斜目一眼城头黄金。每当进食之刻，若有高士求见或贤人来访，忙将未咽下的食物吐于餐器，大礼相迎也怕慢贤误国。他教授儿子：我一沐三捉发，一饭三吐哺，也怕失去天下贤士，你要记住这一治国的基本道理。他一边扶教幼主理政，一边修撰周礼。慢慢地，周成王长大成人，他却须发霜染了。一日，周公私访，行一山野独户人家的屋檐下，因年迈力衰，便坐下来想歇息片刻，顺手拿出修撰的周礼草本。忽的，屋内传来妇人呻吟之声，周公乃熟知医理易理之人，知其染疾在身，也就没什么惊慌。那声音却越来越显，乃至痛嚎，揪扯人心，便起身想看个究竟，又因“男女授受不亲”而止住了脚步。欲离此处，又觉欠妥，倘若妇人染了重患，岂不坏了一条生命，慎衡再三，便朝里屋喊了几声，试探着有无伺候之人，却无一点应诺，只有凄厉的嚎痛不断传出。这下慌了，提足欲进，忽的闪出了“夫耕妇舍，男不入室”的礼句，何况，自己非亲非友，被自己的周礼禁锢了行为。转身于土埂之上，想寻个邻里乡亲一同步入，怎奈山林耕田甚少，只此独户一家，忙跃足埂下，朝来路急去，记忆中，山洼处是有几户人家，便边跑边吆喝了起来，想让周围人听见，偏偏的就是无人。好不易到了那几户人家处，不巧的又是个妇道人家，他顾不上许多，上气不接下气地简述了原委，那妇人却知道痛嚎之妇是临盆的时候，又朝东边的老娘婆（接生员）宅子奔跑而去。三人急急返了回去，怎奈老娘婆年迈力衰，紧走几步便咳喘起来，不时地站站走走。周公虽也老朽，总还是个阳刚男人，欲背欲拉又是礼理不通，只好随在老妇人身后着急。好不易到了柴舍，却听到了杂乱的孩啼之声，一把推开柴门，三人呆目愣神了。

产妇双手搂着两个孩子，不忍舍去的凄凉让他心痛，一旁跪着个五岁

的男孩，妇人身下血流不止，已没了动静，只有三个孩子啼哭之声。跪地的孩子见有人进来，起身扑向那个年轻妇人，求救娘亲之声渗人心脾。周公慌忙俯身，抓起产妇右手，把脉查其究竟，早已呜呼哀哉了。

死者生有三男二女，和丈夫耕田为生，丈夫一早和两个儿子进山砍柴，农闲时换些油盐之类，三个弱幼子女由妻子一人哺养，不料却因临盆疏忽，一命去了。

周公见妇人临终时依然舍不下年幼的儿女，泪线干结脸庞，勾起了自己老娘痛儿之记忆，不觉潸然泪下。便生出了自悔之意，责己修周礼又受制于周礼，倘若当初不顾忌什么，也许妇人不会丧命。留下几个无娘的孩子又靠何人，他的泪水涌涌而出。

周公痛后反思，生儿育女，十月怀胎，一朝分娩，百般苦痛，又要一一扶养成成人，死时依依不舍儿女之情，实在令人感叹。他返身出门，拿起檐下的周礼，删去原定一节“夫耕妇舍，男不入室，礼乎！”改为“夫耕妇舍，疾则无避，礼乎。”从此，若是因产、疾的妇人，若夫不在，医家如常可以诊病疗疾。

为了让百姓牢记这一教训，让男人记住女人之不易，让世人永记母亲之忘我舍命，向周成王奏本，召示后人铭刻母爱之伟大无私，恩广无际以及造世之功绩，旨令臣民在屋脊正中供奉女人生殖器官象形体，几千年来一直流传了下来，形成了都峪地区老百姓悠久的历史文化和地方文化，扎根在了百姓心中。

“嗨！做啥的？”

我被一声满口的地方话打断了思索，台阶上站了个二十二三岁的女孩子，我忙赔笑应道：

“噢！找人，是个女人，年轻的女人。”一急，冒出了句连我也弄不明白的话。

“啥，你说啥，找啥女人？看你就不是个正蔓，贼头贼脑的，出去！”女孩子极不友好，边说边朝我走了过来，一副粗脚笨手的憨劲儿。

“不，不是找女人，是找，找个女孩子。”我还是把话没说清楚。

“还找女人，找女人去娱乐城，滚，快滚，阿达娃娃多阿达耍去。”女孩子嘴上不客气，态度却有些认可。

“不，不，找个叫于金香的女孩子！”

“还是找女人，要不看你像个人样儿，嘻嘻，嘻嘻，早都把你撵出去咧！”她诡秘地笑了笑，仰起头朝二楼喊道：

“金香姐——有人找你呢！”她忽然压低了嗓音，“又是个英俊的家伙，怪男人味的。”

随着女孩子的落音，靠左山墙的那扇门拉了个缝，我一眼就认出了是老六桌上那张照片的原形。我激动了，想喊她的名字，她却先开了口：

“你是？……”她的问声虽然不太清晰，我依然能辨出她试探性的口气。她不认识我，可不能因此被她回绝。她那比照片更动人的模样更加重了不易接触的顾虑，一着急，差点闹出笑话。

“你好，金香小姐，我，你的男朋友，不，不是，是一位盲人托我捎口信给你。”我编着谎，却明显着不踏实的心虚。她认真地审视着我这个不速之客，我的心“腾腾”地跳着。

忽然，她像记起了什么似的笑了笑，她的笑竟然那么甜。

“请上楼来吧，先生！”出乎意料，她发出的邀请打断了我欣赏她的思绪。我一阵高兴，忙朝楼梯口急步走去。

她的房子非常简陋：一张不宽的单人床简单干净，半新不旧的木桌上几瓶女人的用品，一旁放了把没有靠背的方凳，不太白的墙壁上空空无物，连张画儿也没有，地板却明光铮亮。她把方凳推给了我，自己坐在了床边。

“请问，你是？……”

“很抱谦！不介意我来打扰你吧！”我尽可能做得礼貌一点。“在找到你之前，我已经花去了两千多个小时了。”

“啊！”她惊诧又奇怪地看着我，当悟出了我在开玩笑后，又笑了笑，指着自己的鼻尖道，“开玩笑吧！是因为找我，花去了两千多个小时？”

“是的，四个多月呢！一年时间的三分之一，总算找到你了。”